

樊锦诗荣获“文物保护杰出贡献者”国家荣誉称号

发布日期：2019年9月18日 浏览量：329次

国家主席习近平签署主席令 授予樊锦诗“文物保护杰出贡献者”国家荣誉称号

据新华社消息，国家主席习近平9月17日签署主席令，根据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9月17日下午表决通过的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授予国家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的决定，授予42人国家勋章、国家荣誉称号。

根据主席令，授予樊锦诗（女）“文物保护杰出贡献者”国家荣誉称号。

公告信息

[《中国古建园林优秀摄影作品选》征稿启事](#)

[中国文物学会声明](#)

[更多...](#)

- [学会简介](#)
- [章程制度](#)
- [分支机构](#)
- [领导成员](#)
- [学会会标](#)
- [学会年鉴](#)
- [申报管理](#)
- [友情链接](#)

All Rights Reserved. 中国文物学会 版权所有

Copyright © 1984-2019 zgwwxh.com 京 ICP 备 16018457 号

电话：010-84020901 邮箱：zgwwxh2012@126.com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黄城根北街 21 号，100034